

证券代码：002130

证券简称：沃尔核材

公告编号：2021—095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9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坪山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办公楼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文河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3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22,403,180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.6525%。其中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14,055,293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.989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8,347,887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626%。

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律师代表列席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 19,823,07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12%；反对 5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8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17,506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18%；反对 5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8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同意 222,347,28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49%；反对 55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5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17,510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818%；反对 55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8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陈曦律师、梁晓晶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对象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9月28日